

扫黑除恶扬正气 群防群治创平安

本报讯(记者 赵文静)郑州特警一大队近日组织民警来到郑东新区畅和街小学,为学校老师、周边商户及企业单位开展了一场“扫黑除恶扬正气,群防群治创平安”的校园安全教育讲堂。

活动现场,特警队员向群众讲述了黑恶势力的性质特点,对社会造成的危害和不良后果等,告诉群众多种线索举报方式,并打消广大群众在举报黑恶势力时所担心的打击报复等不良影响。

按照部署安排,为更好地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活动,营造良好的社会治安环境,郑州市公安局特警支队党委积极动员支队全体民警,在抓落实、创实效上下功夫,组织制定具体扫黑除恶活动工作方案,重点把主动出击和发动群众相结合。

为更好地打击震慑各类黑恶势力,郑州特警专门增派警力,充实到基层街面,在全市重

点部位,人员密集区域开展24小时不间断武装震慑巡逻,有效增加了街面见警率,提高了应对各类突发警情的快速反应能力。

在巡逻防控基础上,为最大限度地发动群众,搜集黑恶势力线索。郑州特警把宣传扫黑除恶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支队各个巡组专门制作扫黑除恶宣传条幅,在醒目位置张贴标语,印刷宣传彩页,街面警力以全市多个固定武装巡逻待警点为依托,向周边500米范围内辐射,主动走进附近商户、社区、商场、学校企业单位等,开展扫黑除恶宣传工作,向辖区群众宣讲党和政府扫黑除恶政策方针,鼓励广大群众主动提供黑恶势力线索,勇于同黑恶势力做斗争。

同时,特警支队党委号召支队上下集思广益,充分利用微信、微博等媒体,对扫黑除恶工作进行宣传。支队各单位一把手带队负责,组织专门力量深入基层,大力开展摸排黑恶势力线

索工作。

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是党中央站在全局和战略高度做出的一项重要决策,郑州特警充分认清当前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形势的严峻性和复杂性,自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和各级党委的决策部署上来,切实增强责任意识、忧患意识,切实增强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作为省会维稳处突的一支攻坚力量,郑州特警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将持续发挥主力军、先锋队的重要作用,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秉承“特别讲政治、特别守纪律、特别能吃苦、特别能奉献、特别能战斗”的“五特”精神,落实上级党委的工作要求,坚决打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这场攻坚战。

本报讯(记者 王译博 通讯员 王洪岩)为深入推进完善“一村(格)一警”工作机制,不断强化公安基层基础工作,昨日,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马义中带领市局各单位负责人深入新密市公安局实地调研观摩,并召开了全市公安机关“一村(格)一警”工作暨派出所基础工作攻坚现场观摩和座谈交流推进会。

当日上午,马义中首先来到新密市公安局新华路派出所东城警务室调研,详细了解了该警务室的日常工作和人员配备后,又检查了其“一标三实”信息采集系统。

随后,马义中来到新密市公安局,观摩了

推进公安基层基础工作 我市召开现场观摩推进会

该局“一村一警”活动办公室和视频监控中心,并召开座谈交流推进会。

马义中表示,深化提升“一村(格)一警”工作是加强郑州公安基层基础建设的必然要求,是回应群众新期待、新需求,破解社会治理难题的有力抓手。下一步,全市公安机关

在深入推进“一村(格)一警”工作中,要以党建工作为统领,以党建工作的高质量推动公安基层基础工作的高质量,以“六队建设”为引领,强化科技信息化在公安基础工作中的广泛运用,推动公安基层基础工作向规范化、专业化、精细化方向转变。

2019研究生招生现场咨询会在郑大启幕 近百所知名院校向河南学子抛“橄榄枝”

本报讯(记者 王红 通讯员 师文颂)9月15日,2019年全国研究生招生现场咨询会(河南场)在郑州大学启幕,华中科技大学、四川大学、厦门大学、山东大学等近百所知名院校汇聚一堂,向河南优秀学子抛出“橄榄枝”。

为吸引优质河南生源,不少高校都提前列出了优惠条件。不同于大多数院校以校为

单位进行宣传介绍,北京邮电大学不仅提供一对一专业指导,对于现场报名的考研学生,院校不仅减免报名费,如果上交意向表,复试时还会给予优先考虑。

与去年相比,2019年全国硕士研究生统考时间、招生政策总体变化不大。但在准考证、加分政策、调剂细则等几个细节方面略有

调整,需要考生额外注意。

“郑大今年的招生政策新增加了少数民族骨干人才专项计划。”郑大研究生招生负责人梁老师表示,“今年郑大硕士、博士研究生招生总量会有适当增幅,其中,主要增幅在博士招生,硕士招生规模将保持稳步增长。”

河大研招办宋老师表示,今年河大研究生招生政策变动有三点:河大设有一级学科的院系,今年将不再按二级学科招生,统一按一级学科招生;在心理学等院系,部分研究生考试科目将不再采用以往学校自命题的形式,使用国家统考命题;河南今年新增口腔医学、文物与博物馆、护理等5个专业硕士首次招生。

县(市)区委书记谈质量

开栏的话

近年来,我市质量工作以创建全国质量强市示范城市为载体,以狠抓质量提升为主线,紧紧围绕国家中心城市建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提出的“质量强省”“质量强市”战略部署,航空港实验区提出了“一持续两提升一转变”工作思路,大力实施“质量强区”发展战略,全面提高产品质量、工程质量、服务质量和环境质量,全面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加强领导,形成全社会抓质量的大格局。近年来,特别是《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十三五质量发展规划》和《《质量发展纲要》2017年行动计划》实施以来,航空港实验区强化质量发展导向,突出质量提升在郑州建设国家中心城市中的重要作用,努力形成“党委领导、政府主导、部门联合、企业主责、社会参与”的质量治理新格局。加强领导,强化组织协

大力实施“质量强区”战略 推进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高质量发展

市委常委、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党工委书记、管委会主任马健

调机制。建立质量强区战略领导小组,由主要领导靠前部署、定期研究,强化监督,形成全区齐抓质量的新局面。树立“大质量”的观念,加强协作,推行综合执法、综合执法。强化质量工作在生产、管理、销售、监督各个环节的全过程监管,落实好源头管理、市场管理、行业管理的责任。创新质量管理工具,推广应用质量管理先进标准和方法,转变政府质量治理方式,提升质量治理能力和质量服务的社会化水平。

加大投入,提升产业与产品质量。加大财政对产业结构升级的投入和对企业技改与产品研发的扶持,依托国家“双创示范基地”,围绕产业链,全力布局创新链、金融链、政策链,全力推进创新发展。

2017年财政扶持质量强区经费903万元,为质量强区工作提供了财政保障。实施品牌标准化战略。以推进品牌强区为目标,紧紧围绕提升品牌经济比重和自主商标品牌核心竞争力、影响力,不断提高商标注册、运用、保护和管理水平,充分发挥商标品牌、名牌产品在企业发展中的引领带动作用。设立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主任质量奖”奖励制度,对在质量强区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加强引导,更好发挥企业主体作用。实施质量强区战略,企业是主体。进一步落实企业产品质量主体责任,引导企业牢固树立“质量第一、诚信经营”的理念。在企业中推行“卓越绩效考评

办法”,以“卓越绩效”方式推进企业质量管理,使产品质量、工程质量、服务质量逐步提升。鼓励企业积极申请“ISO9000”等系列认证,目前区内已有300多家企业进行了各种认证。区内有10家企业积极参加百城千业万企对标达标提升专项行动。6家企业、7种产品获得河南省名牌产品,1家企业获得省长质量奖。

“质量强区”战略的实施,成为航空港实验区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枢纽经济集聚区和培育以智能终端为代表的世界级电子信息先进制造业集群的动力引擎,为航空港实验区实施“一持续两提升一转变”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推动了航空港实验区经济高质量发展。

安全生产 警钟长鸣

“利剑出鞘” 全市安监系统中秋前总动员 坚决维护安全生产大局稳定

全市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工作会议9月13日在市安监局驻地召开。市安监局负责人表示,这次会议是在中秋、国庆假期即将来临,市“两会”召开前夕,机构改革深入推进时期召开的一次安全生产全系统动员会、部署会。

会议指出,中秋节、国庆节将至,市“两会”召开在即,第四季度也即将到来。2018年最后3个半月时间段,既是旅游和走亲访友的旺季,也是各行各业生产运输的高峰期。根据历年的安全生产数据,这一时期往往是事故集中高发期。全市各级各部门务必警醒起来,全力以赴做好这一阶段安全生产工作,严格检查执法,严惩违法违规行为,坚决遏制事故发生,维护全市安全生产大局稳定。

会议指出,行政执法是一项事关安全生产全局的主旋律工作,贯穿安全监管工作的方方面面,对督促生产经营单位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提高安全生产风险辨识的自觉性,整治、消除隐患,有着至关重要的破题作用。安全生产事故高发、频发,其中一个重要的顽症就是“三违”现象,导致事故在看不到、想不到、管不到的地方发生。行政执法在“打非治违”中具有独特的震慑作用。遏制非法违法行为,行政执法工作必须进一步加强。

会议明确,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工作

要从解决问题出发,始终坚持“三个导向”:一是以压降事故数量为导向,将执法的重点、焦点放在容易引发较大以上事故的领域和企业,聚焦高危企业和高危行业。二是以打击典型非法违法行为为导向,对信访举报,事故易发、频发的企业和经常违章的企业进行重点检查,对危化品、冶金、涉氨制冷、粉尘涉爆企业开展重点执法,对近3年内曾经发生亡人事故的企业组织专项检查。三是以查处重大安全隐患为导向,查大风险、治大隐患,以强有力的手段和措施推进整改,真正做到应罚尽罚、应处尽处。

会议要求,全市今后要进一步加压加码,增强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工作的执行力和威慑力。一是以“利剑-2018”专项行动为主线促进监管。围绕坚持防范遏制较大以上事故这一目标任务,紧扣高危行业领域,把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不力作为攻坚对象,“严”字当头,综合施策。推进监管与执法深度融合,建立以监察支队(大队)为主、各处室(科室)共同参与或独立执法的全员执法模式。二是以“一把手”工程为引领强化责任。各县(市)区安监局主要负责人要充分认识执法工作的重要性,切实把执法工作列入“一把手”工程和“生命线”工程来抓,切实承担起执法工作“第一责任人”责任,把行政执法法紧紧抓在手上,作为“牛鼻子”和牵一发而动全身的工作,集

中人力、物力、财力强力推进。三是以事前执法为重点传导压力。坚持预防为主,瞄准高危行业、重大隐患、较大事故精准发力、持续用力,严厉打击非法违法行为。整合汇集执法资源,集中查办一批大案要案,切实做到整改一批、处罚一批、关停一批、移送一批。四是以规范创新为抓手提升素质。把精兵强将安排到执法岗位,充分挖掘潜能;鼓励执法人员参加国家注册安全工程师培训考试,参加化工、安全等在职学历教育和专业培训;完善安全生产检查、督查、暗查暗访

等监管执法机制和标准。五是以目标任务为标尺严格考核。各县(市)区局以及市局各处室、支队要紧扣今年行政执法目标任务,做到检查频次有密度,执法监察有硬度,事故查处有深度,全面实现事前立案数、事前处罚额度“双翻番”,执法能力、执法质量“双提升”。六是以严守廉政纪律为根本确保阳光执法。坚持公正执法,杜绝“人情案”“关系案”,不断锤炼“忠诚、担当、进取、廉洁”的安监品格,引导全体执法人员执法无私、立身有责、恪尽职守,打造安监“铁军”。



应急管理部 就安全生产行刑衔接办法征求意见

记者获悉,安全生产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正在加快推进。日前,应急管理部开始就安全生产行刑衔接工作办法征求公众意见。

据应急管理部网站发布信息,为进一步健全安全生产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机制,应急管理部政策法规司近日研究起草了《安全生产行政执法与

刑事司法衔接工作办法(征求意见稿)》,有关单位及各界人士可在2018年10月8日前,通过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提出意见。

据《征求意见稿》第三条,应急管理部门在依法查处安全生产违法行为或者组织生产安全事故调查的过程中,发现有关生产经营单位及人员的

违法事实涉及的金额、违法事实的情节、违法事实造成的事故及其他后果等,根据刑法和有关司法解释、刑事案件追诉标准等规定,涉嫌构成犯罪,要向公安机关移送涉嫌安全生产犯罪案件。

这类案件包括:(一)重大责任事故案件;(二)强令违章冒险作业案件;(三)

重大劳动安全事故案件;(四)危险物品肇事案件;(五)工程重大安全事故案件;(六)不报、谎报或者迟报安全事故案件;(七)生产、销售不符合安全标准的产品案件;(八)非法经营案件;(九)其他涉嫌犯罪案件。

这意味着,今后安全生产出问题,有更多可能面临刑事责任追究。

安监执法『利剑-2018』专项行动 上月立案85起 罚款146.8万元

记者从郑州市安监局获悉,全市开展安全生产执法监察“利剑-2018”专项行动以来,安监执法人员严格规范执法,突出严管重罚,有力促进了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8月份,全市安监部门共检查各类生产经营单位887家(次),立案85起,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80份,罚款146.8万元。下达事故类案件处罚决定书18份,罚款127.99万元。

其中,执法检查立案数量前3名的单位分别是:二七区安监局、金水区安监局、新密市安监局。罚款数额前3名的单位是:新密市安监局、登封市安监局、金水区安监局。行政处罚录入省综合监管平台行政执法系统较好的单位是:管城回族区安监局、金水区安监局、上街区安监局、登封市安监局。

对比上年执法数据,2018年1至8月份,全市处罚金额占2017年全年处罚总额的95%,其中8月份占全年金额的24.2%。“利剑”行动开展两个月,完成全年处罚计划量的46.5%。整体看,执法行动取得初步成效。

同时,执法行动在个别地方也存在一些问题。8月份,全市有5个单位未立案;3个单位未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4个单位罚款金额为零。此外,一些县市区行政执法情况未按要求录入行政执法管理系统;个别单位上报的执法统计数据不准确、不及时。

市安监局已要求各安监行政执法单位,下一步要在现有工作基础上强化措施、巩固提升,推动“利剑-2018”专项行动迈上新台阶。一要针对存在的问题,举一反三,列出问题清单,明确整改任务,确定责任领导、责任科室、责任人员,认真整改。二是要继续严格依法执法,对应当立案的,必须立案;对应当给予行政处罚的,坚持给予行政处罚;对应当关闭、取缔的,坚决关闭、取缔。

据悉,从9月17日开始,市安监局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将通过查看综合监管平台行政执法管理系统、查阅监督检查计划、抽查执法文书及行政处罚案卷的形式,对各地“利剑-2018”专项行动推进情况开展全覆盖督导检查。

黄永东 李建新 庄珣